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2月03日，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6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河北省沧州市献县经济开发区单桥街北侧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进行建设。公司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08'57.872"、北纬 38°08'34.271"。项目所在地周围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等敏感目标。利用企业现有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增生产设备 20 台，原有设备老化不拆除，在车间内暂存备用，同时对现有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改造，拆除现有等离子+UV 光催化氧化装置，改造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现有项目年产胶带 2700 吨、气泡膜及缠绕膜 400 吨、包装袋 600 吨，拟建后企业产能不变。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5月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7月22日取得了献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献审环表[2022]012号。企业排污登记编号为91130983MA0879MJ2B001X，有效期为2023年08月23日到2028年08月22日。

（三）投资情况

本次技改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总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的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

刘培德

卢合

吴伟

张永

张永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产生的废气。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软帘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 and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二) 废水

拟建工程无新增生产用水，仅为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噪声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落实好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角料、残次品、废包装袋、废活性炭。下角料收集后外售；残次品、废包装袋经挤出机造粒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及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至14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报告编号：CZHC 验收监测[2023]11032号)。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气

项目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3.93\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

验收组：

刘培德 侯东科 吴伟 杨书龙

2-2016) 表 1 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3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64\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6\text{mg}/\text{m}^3$)。

(二) 废水

本项目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最高日均排放浓度为：COD 排放浓度为 $216\text{mg}/\text{L}$ ，氨氮排放浓度为 $24.4\text{mg}/\text{L}$ ，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3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为 $0.50\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及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 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5.3\sim 58.5\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昼间： $60\text{dB}(\text{A})$]。

(4) 总量指标

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text{t}/\text{a}$ ；氨氮： $0\text{t}/\text{a}$ ；二氧化硫： $0\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2.16\text{t}/\text{a}$ 。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非甲烷总烃： $0.0792\text{t}/\text{a}$ ，满足环评建议的排放污染物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六、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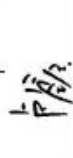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

刘培位 孙 勇 吴伟 杨 杰 花 新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气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培俭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127361060		建设单位
成员	吴伟	河北省沧州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230759977		专家
成员	杨彬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075727123		专家
成员	范睿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127705055		专家
成员	贾霖	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20744926		环评单位
成员	卢鑫	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7631693756		检测单位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2月03日，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6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河北省沧州市献县经济开发区单桥街北侧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进行建设。公司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08'57.872"、北纬 38°08'34.271"。项目所在地周围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等敏感目标。利用企业现有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增生产设备 20 台，原有设备老化不拆除，在车间内暂存备用，同时对现有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改造，拆除现有等离子+UV 光催化氧化装置，改造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现有项目年产胶带 2700 吨、气泡膜及缠绕膜 400 吨、包装袋 600 吨，拟建后企业产能不变。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5月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7月22日取得了献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献审环表[2022]012号。企业排污登记编号为91130983MA0879MJ2B001X，有效期为2023年08月23日到2028年08月22日。

（三）投资情况

本次技改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总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的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

刘培位

卢彦

姜伟

张永

张春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产生的废气。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软帘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 and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二) 废水

拟建工程无新增生产用水，仅为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噪声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落实好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角料、残次品、废包装袋、废活性炭。下角料收集后外售；残次品、废包装袋经挤出机造粒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及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至14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报告编号：CZHC 验收监测[2023]11032号)。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气

项目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3.93mg/m³，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

验收组：

刘培培 卢 魏 郭 魏 魏

2-2016)表1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3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64\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6\text{mg}/\text{m}^3$)。

(二) 废水

本项目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最高日均排放浓度为：COD 排放浓度为 $216\text{mg}/\text{L}$ ，氨氮排放浓度为 $24.4\text{mg}/\text{L}$ ，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3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为 $0.50\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及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 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5.3\sim 58.5\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text{dB}(\text{A})$]。

(4) 总量指标

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text{t}/\text{a}$ ；氨氮： $0\text{t}/\text{a}$ ；二氧化硫： $0\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2.16\text{t}/\text{a}$ 。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非甲烷总烃： $0.0792\text{t}/\text{a}$ ，满足环评建议的排放污染物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六、建议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

刘培强

徐

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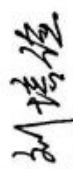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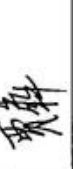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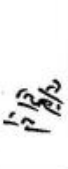
吴伟

杨水

昆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气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培俭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127361060		建设单位
成员	吴伟	河北省沧州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230759977		专家
成员	杨彬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075727123		专家
成员	范睿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127705055		专家
成员	贾犇	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20744926		环评单位
成员	卢鑫	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7631693756		检测单位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2月03日，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6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在河北省沧州市献县经济开发区单桥街北侧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进行建设。公司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08'57.872"、北纬 38°08'34.271"。项目所在地周围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地等敏感目标。利用企业现有车间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不新增建筑面积。新增生产设备 20 台，原有设备老化不拆除，在车间内暂存备用，同时对现有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改造，拆除现有等离子+UV 光催化氧化装置，改造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现有项目年产胶带 2700 吨、气泡膜及缠绕膜 400 吨、包装袋 600 吨，拟建后企业产能不变。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5月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7月22日取得了献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献审环表[2022]012号。企业排污登记编号为91130983MA0879MJ2B001X，有效期为2023年08月23日到2028年08月22日。

（三）投资情况

本次技改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总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的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包装材料医用生产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组：

刘培德 梁 麟 姜伟 杨彬 范春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产生的废气。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软帘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 and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二) 废水

拟建工程无新增生产用水，仅为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无新增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噪声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落实好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角料、残次品、废包装袋、废活性炭。下角料收集后外售；残次品、废包装袋经挤出机造粒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及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至14日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并出具了监测报告(报告编号：CZHC验收监测[2023]11032号)。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气

项目气泡膜及缠绕膜制膜工序、造粒挤出工序、包装袋吹塑、制袋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3.93mg/m³，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

验收组：

孙培佳

张欣

贾新

吴伟

杨水

赵青

2-2016)表1中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3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64\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6\text{mg}/\text{m}^3$)。

(二) 废水

本项目分切用水、制膜及吹塑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及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食堂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经济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最高日均排放浓度为：COD 排放浓度为 $216\text{mg}/\text{L}$ ，氨氮排放浓度为 $24.4\text{mg}/\text{L}$ ，悬浮物排放浓度为 $3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为 $0.50\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及献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3) 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5.3\sim 58.5\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60\text{dB}(\text{A})$]。

(4) 总量指标

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text{t}/\text{a}$ ；氨氮： $0\text{t}/\text{a}$ ；二氧化硫： $0\text{t}/\text{a}$ ；氮氧化物： $0\text{t}/\text{a}$ ；非甲烷总烃： $2.16\text{t}/\text{a}$ 。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非甲烷总烃： $0.0792\text{t}/\text{a}$ ，满足环评建议的排放污染物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达标；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六、建议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

刘培佳 徐 颖 李 伟 杨 彬 范 睿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气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培俭	河北速牢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127361060	刘培俭	建设单位
成员	吴伟	河北省沧州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230759977	吴伟	专家
成员	杨彬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075727123	杨彬	专家
成员	范睿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127705055	范睿	专家
成员	贾犇	沧州安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20744926	贾犇	环评单位
成员	卢鑫	沧州环创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7631693756	卢鑫	检测单位